

# 《血红雪白》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血红雪白》

13位ISBN编号：9787503943775

10位ISBN编号：7503943777

出版时间：2010-5-1

出版社：文化艺术出版社

作者：王秀梅

页数：24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

# 《血红雪白》

## 内容概要

《血红雪白》讲述两个美丽的女人被命运留在了贫脊的农村，她们的理想、爱情、身体和灵魂受到了无情的摧残。尽管毫无胜利的希望，但她们不停地在抗争。“我”和杨雪是她们的女儿，也是她们唯一的朋友和倾听者。“我们”继承了她们的美貌，也继承了她们的疼痛。在若干年后的都市里，“我们”开始经历自己的爱与痛。但一切都与过去无法斩断。改变从一把刀和“我”的短暂失忆开始……

# 《血红雪白》

## 作者简介

王秀梅，女。山东烟台人。国内知名青年作家。中共党员。中国作家协会会员。曾在《青年文学》、《小说选刊》等刊物发表小说数十万字，中篇小说《彼岸的舞台》获山东省第二届齐鲁文学奖。出版有长篇小说《婚姻》、《零度火焰》、《五夜》等。

# 《血红雪白》

## 书籍目录

上卷 美丽之死 第一章 母亲的秘密 第二章 离婚事件 第三章 她们的爱情 第四章 悲剧之始 第五章 第二次失踪 第六章 飞翔的斧头 第七章 等待夏天来临 第八章 无解的秘密 第九章 美丽之死 第十章 有关资料  
中卷 秘密花园 第一章 江老师 第二章 梦里初吻 第三章 期末 第四章 我的情书 第五章 初三女生 第六章 秘密花园 第七章 第二种事实 第八章 悔过书 第九章 奇异的金光 第十章 我希望我已死去  
下卷 欲火重生 第一章 如影随形 第二章 往事之痕 第三章 隔世的情人 第四章 神秘意旨 第五章 桎梏 第六章 跟自己对视 第七章 成人仪式 第八章 日式厨刀 第九章 我的短暂失忆 第十章 死亡之味 第十一章 明天有降雪 第十二章 有如重生  
附录：意境、梦境与灵境——评王秀梅的《血红雪白》

## 章节摘录

片段1 多年后我在烟台昌厚里我家的祖屋里翻看母亲的笔记本，又查阅了部分资料，得知母亲关注的那件事情，是著名的“胜利大逃亡”，一九七八年从云南开始的。随后，知青罢工和请愿之风迅速在全国各地兴起。一九七九年春天，云南的请愿团到达北京，全国的知青都积极响应。母亲再次开始了她新一轮的希望。但是，所有的事情又明明跟母亲是无关系的。她曾试图离婚，失败了，现在，父亲怀里还揣着两条内裤，她更是失去了一切希望。据母亲笔记本里最后一篇日记所讲，她此生最无法释怀的一件事情就是跟林宝山的结合。她和王小雅在同一个晚上跟林宝山和杨根茂发生了关系，而要命的是，她们也不知道关系是如何发生的，当时他们经常一起劳动一起玩，有个晚上，林宝山和杨根茂一起杀了一只不知道从哪弄来的老母鸡，他们四人喝了很多当地老白干，都很豪壮地喝醉了。她们在烂醉如泥的情况下有了我和杨雪。很幸运的是，我们很健康。母亲没去成县城，她坐卧不安地等王小雅回来。王小雅却再一次失了踪。镇政府大院上空三天没有听到王小雅嘹亮的广播声，由于有第一次的失踪作为基础，这次镇政府表现出了一种暧昧的平静。他们感到棘手的事情就是，没有人替代王小雅去广播室广播了。那年月的通知总是很多的，而且，他们听惯了城里话，要是广播里冒出一句槐花洲方言，全镇的人都会觉得不习惯。后来，他们来找张惠，让她代替王小雅去广播几天，但是张惠冷漠地拒绝了。他们去我家的时候，母亲在院子里晒太阳，她咬着自己的指甲，看也不看他们，说，我不会广播。你们不是觉得王小雅广播得好吗，那就找她去呀。他们不得不告诉张惠，王小雅失踪了。他们顺便问张惠，知不知道王小雅可能去了什么地方，张惠反问道，我怎么能知道她去了哪里？他们说，上次你们不是一起在县城失踪的吗？张惠说，谁说的？我跟王小雅是仇敌，整个槐花洲的人谁不知道？再说了，王小雅这段时间疯疯癫癫地老往县城跑，也不是一次两次了，失踪个三两天，有什么稀罕？王小雅从县城回来以后，我迫不及待地去看她，想问问她县城那边有没有探听到什么新情况。但是王小雅很奇怪，她好像完全忘了去县城的目的，很茫然地看着我，说，我没顾上打听。好像她在县城呆那三天，完全跟她临行之前我们说过的话题无关。很显然，王小雅的心思并不在那件事上，有什么新的事情打乱了她的计划。她带着新的事情回到了槐花洲，敷衍了我几句，就上床躺下了。我只好回去跟张惠说，王小雅不知道怎么了，心不在焉的，看来县城那边没什么新情况。张惠有些失望，又像早已料到一样，叹了口气。过了几天，杨雪气喘吁吁地跑来说，张惠阿姨，我妈妈病了。母亲说，病就病了吧，吃药打针去，告诉我做什么。杨雪说，她说，我只要说她病了，你就肯定知道她害了什么病。母亲变了脸色，说，你回去问问她，她打算怎么办。杨雪说，她说了，她要去县城。母亲自言自语地说，也好，去吧。去了就知道怎么办了。王小雅再一次去了县城，一整天张惠都心神不安。晚上，王小雅回来了，杨雪气喘吁吁地跑来说，张惠阿姨，我妈妈回来了，她眼睛都肿了，什么也不说，躲在被子里哭。母亲恨恨地跺了一下脚，从沙发上站起来，人造革沙发快活地发出几声解放的呻吟。母亲说，我早就看那拉手风琴的不是什么好东西。杨雪，你回去告诉王小雅，让她找个时间来医院。杨雪问，来医院做什么？张惠厉声说，做手术！杨雪吓了一跳，说，我妈妈会死吗？张惠说，不会。杨雪，林雪，这件事情不许跟任何人说，明白吗？

片段2 这个冬天还没有过完的时候，杨雪向我宣布她要离开济南了。邮电系统开始了一次大规模改革，她通过内部渠道得到了这条消息，立即办理了有关手续，很顺利地拿到了十几万块钱，这样她就跟工作彻底脱离了关系。然后她又很利索地找到买主，卖了王海给她买的那套房子，拿着所有的钱，离开了济南。她去的城市是上海，她说她喜欢那里，因为那里离她过去的的生活很远，气候很暖，从不下雪。她说她讨厌雪，如果可能，去了上海之后她想给自己改个名字，彻底跟雪无关。另外，上海是她的再生之地，她从医院拿着阴性的检测结果出来以后，站在街上抬头看了看太阳，从没觉得太阳像那天那样美好。她打车回到宾馆，定了我们两人的返回机票，然后带我出去吃饭，之后逛商场，花光了银行卡上所有的钱。

我们回到济南的时候她钱包里还剩下五十块钱，她对出租车司机说，师傅，我们到东方花园，但你最好把这五十块钱都跑完。司机说，用不了五十块钱，她说，那你就兜着圈子跑。她一无所有地去了我家，说，这种重新开始的感觉真好。她睡了好几天才去上班，以往她是个女强人，但是从那以后她根本不把工作当回事，理由是她迟早要离开济南，到别的地方开始新生活。办了手续以后，她几乎是在一夜之间办妥了所有事情，又在一刻之间，彻底离开了我的生活。离开之前，她劝我也离开这里，到别的城市里去，走得越远越好。她说林雪，我们都应该重新开始。过去的三十多年我们不是我们，而是张惠和王小雅的女儿，我们始终没有走出来。我说，可我感觉我现在还是无法走出

## 《血红雪白》

来。她说，是不是因为贾特？他已经进去了，不会有什么好的结果。我现在感觉，这个世界上所有事情都有必然的因果关系，而我们已经用三十多年时间承担了我们应当承担的一切。我摇摇头，说，我会走出来的，但不是现在。时机不到。杨雪离开之后，我的生活彻底陷入了混乱。我写不出一个汉字来了，整天坐在沙滩椅里看着对面的千佛山，咬自己的手指甲。后来李天亮来了，他强制性地带我去了医院，我的十根手指全部被包扎起来了，看起来很臃肿，像十根白色的钟乳石。这样一来我更是什么也干不成了，整天呆在阳台上，连饭都需要李天亮喂到嘴里。饭还是很好解决的一个问题，我个人的清洁问题成了困扰我的一个大难题，我遗传了张惠的基因，有轻度洁癖，每天都需要洗澡和洗头发。李天亮很坚决地说，我帮你洗。我试图抵抗，无奈他用劲很大，拦腰把我从沙滩椅上抱起来，托到卫生间里。我也就不再抵抗，听之任之了。自从李天亮给我洗澡之后，我们之间的关系就发生了很大改变，我清楚地知道我将来是要嫁给他的。但是我一直没有答应他，就像对杨雪说的那样，总是觉得时机不到。我得了忧郁症，有一次李天亮开门进来，发现我正躲在餐桌下面瑟瑟发抖。他把我哄了出来。两个月后贾特被执行了枪决。据说他是有史以来第一个自己昂首挺胸，很镇定地走进刑场的。一直以来，死刑犯一般都是被拖进去的，可是贾特的腿一直都没有软。他跪在地上，后脑勺上抵着一把枪，一粒子弹热热地射进了他的后脑勺，力量很大，他还依然直直地跪在那里，不像其他罪犯那样，扑一下倒在地上。执行枪决的警察感到很吃惊，他觉得这样很不正常，于是他抬起脚，对着贾特的后心踢了一脚，把他给踢倒在地上。在我收拾行李准备离开济南的那天，在火车站我拨林林的手机，打算跟她告别一下。然而她的手机已经停机了。

# 《血红雪白》

## 编辑推荐

《血红雪白》没有媚俗，没有暴露癖，没有急功近利，没有絮絮叨叨，总之没有那些时髦女作家常见的毛病，这使得作品呈现出真淳的力量和丰厚的质感，将它自己和它的作者王秀梅从“那些”中分离出来，置于高地。小说用“雪”、“梦里红色的雪”烘托深刻的意象。雪意味着寒冷和纯洁，当血染红了雪，就多了疼痛和凄艳。

《血红雪白》图书卖点：

- 1.“苦难、人性、生存”等具有普适意义的人类情感的全方位展示。历来的世界名著以及大部分畅销流行小说均是以探讨人类那些具有普适意义的情感为主。这一准则可以说是畅销小说的潜在必备条件之一。此外，“文革”、“知青”等具有中国特色的小说元素，一直是人们关注的焦点。前有叶青的《孽债》，后有石康的《奋斗》，都是影响很大的作品。
- 2.王秀梅作为畅销书作者，具有的本身广泛的知名度与庞大的读者群体。王秀梅8月份出版的长篇小说《婚姻》，连续数月高居排行榜首，至今仍在排行榜上。凭借王秀梅的极高人气，可以有效带动本书的销售。

# 《血红雪白》

## 精彩短评

- 1、是买来送给一个朋友的，她说很好看！值得推荐！
- 2、书写的hen好，一口气读完。
- 3、套名书……感觉\*\*，但书的内容还好啦，挺喜欢的
- 4、血红的肉身 雪白的灵魂
- 5、那个年代的典型故事，从那个年代走过的老人们很有感慨1
- 6、王秀梅确实不可小觑！这位来自于烟台“雪窝”、雕凿“雪城”的身手不凡之才，那些被本土雪花染化出来的美学气质和为槐树村的如雪槐香打湿而来的语言格调，真的让人有说不出的幽香、凉爽、灼人、恣肆、凄美、温婉。可否由我来生造一个词语来形容：冷嫣！

《血红雪白》就是一声向逝去年代的土地所投下的一滴感伤雪水的溯源之语，又是一首沾着殇情难混音符、大雪凋零花瓣的感伤忧郁的长篇抒情诗。北有迟子建，更有王秀梅！这就是我心中所重构的《血红雪白》意境。

意境之美，笼罩在阅读《血红雪白》的始终，并让你发出虚虚实实、真真假假的化蝶之感。因为文本时时让“雪花”的绵延联想，牵引着叙述主体的线性身体，徜徉在块状的时间冰河里，降落、回旋、递进、升起。而这又是意境之妙--它妙就妙在《血红雪白》中无处不带有雪花的滋味、雪花的曼妙、雪花的苍凉冷艳、雪花的刺眼夺目、雪花构造出的童年低矮的冒着袅袅烟气的“温暖小屋”；即便两个妙龄女主角如林雪和杨雪，也是用雪花捏出来的透明体。这更为意境之奇--它奇就奇在一个人的出身印章以及成长历练，竟然如初雪地里鸟兽犬禽们的印迹一样，直接凝结成飞舞的斧头和闪亮的冰刀，不由得与金庸笔下《雪山飞狐》的奇侠意趣发生了某些亲密关联。

意境，是《血红雪白》的美学况味。而梦境则是其塑形技法。小说从“失忆”开始，到“追忆似水年华”结束，这俨然是吊诡的反讽手法，其真实意旨在于叙述人和作者一并在“追忆似水年华”，承受并历练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与重。随着时间大幕缓缓地拉开，伴着空间雪景的窗帘悠悠敞露，那些个“伤痕即景、暴力奇观”（王德威语），也就绰约地浮现出来。这是王秀梅仿“梦境”小说手法的再度尝试。

槐花洲初中校舍很陈旧，好一点的房子被用作了教室和教研室，学生宿舍条件很差，不仅是门缝向屋子里渗雪，房顶也很破了，裂了很多的缝隙，白天经常有麻雀从缝隙里飞进来，绕着房梁飞翔，然后在床铺上撒下几粒鸟屎。学校给学生发了旧毯子御寒，平均三名学生分到一床毯子，我们把它搭在被子上。

雪片从裂缝里悄悄地落下来，落到毯子上。所有同学都在沉睡，只有我醒着。我被这奇异的景观迷住了，那些雪在毯子上轻声细语，以至于我不敢翻身，生怕惊了它们。以后我睡觉就养成了整夜不翻身的习惯。那年冬天，不断有雪从门缝外渗进来，渗进我的梦里。

略有知觉的人应明白，人最神秘的感知就在睡梦中体现，此时呼吸与心跳，听着指针的沙沙声，与窗外的风声、树叶声相互伴奏；但随着雪莅临于记忆空间，其他天籁之音也被吞噬遮蔽了。唯有雪花的簌簌呓语，成为梦幻中最美妙的摇篮曲。王秀梅此处的描述，倏忽间就打开了想象界的梦幻阀门，令人有身临其境之感。

《血红雪白》更注重灵境的点化。这种点化能力，自然来自于文本自身的象征体基座和超自然的虚化笔法。前者已然表明，本文叙述人林雪包含着真实作者的构思意旨，不过源自一场语言的大雪生成过程而已--这场大雪从1979年的槐花洲开始，一直下到记忆恢复之时为止：一九七九年的春节，槐花洲下了一场大雪，那天，不只我一人听到了下雪的声音，杨雪也听到了。杨雪说，以前我说我听到了，都是骗你的，但今天我真的听到了。

为什么我们的名字都叫雪呢？杨雪仰着头，好像是在问天。

我喜欢林雪这个名字，因为我喜欢雪，我能听到下雪的声音，那是我记忆里比任何音乐都动听的声音。

所谓“记忆恢复”，其实不过指谓着心灵世界落回现实原点和尘俗轨道中来，并逐渐沾染上岁月尘垢的斑点，使得二雪（林雪和杨雪）不再如昨日一般“皎洁无瑕清玉壶”。而“失忆”，恰是对大雪之下美丽生命飞翔和舞蹈的深切捕捉和对逐渐逝去时光的原乡体验。此时的“失忆”，与其说是“失去”，而毋宁说是执著地挖掘、持衡地捕捉、偏颇地痴迷，由此而营构“残雪”般的“心灵的城堡”。往事越是包含创伤体验，亦愈加令附庸

## 《血红雪白》

于世俗者所固着、沉溺。就此而言，《血红雪白》不啻是一个自恋症患者为疗救伤痕经验而编缀成的病历文本。这恰是王秀梅小说最令人称道的一种极具先锋性的自省意识和反思精神。

至于超自然的虚化手法，我想如上所述中，即已经包含了这一点，比如意境的营造这一特点，本身就来自于虚实结合的传统造境手法。而《血红雪白》中处处能以雪花为意象，使之挥洒旋舞于记忆时空中，如同叙述主体暨失（回）忆主体的片言只语一样，蹁跹成雪花的虚拟样式，令人感到灵气生动，思绪飘摇。

《百年孤独》中最忘不了的就是开头中“冰块烫手”所带来的陌生意味。其实雪花同样具有透心凉的滚烫感。这是感知域的真切悖谬体验。被雪花包裹的女性心灵，从那被烫伤的手指缝里，以蘸着体温的语词，将那些融化的雪水，重新捏合归拢起来，再吹成曼舞的雪花，形成记忆丛中如鲁迅《雪》所描述的那个不朽精魂和七十年代人吟咏着《塞北的雪》时的那份精神丝缕。但这些不朽精魂和精神丝缕，只能柔软地体恤着那些带有创伤体验的人。她们与其拥有一颗被冷漠创伤的幻灭绝尘之心，而毋宁说是拥有一份用温暖来融化冻结记忆的自我救赎意识。

7、这是一个关于女人的悲情故事，很感人。也许，正是因为女人，才能写出这样感人的女人故事。作为男人，更应读一读，女人的悲情为何？

8、上山下乡的故事。关于女性。关于两代人。

9、不知为什么，书刚送到时书皮就脏脏的，而且也不像其他的书一样外面有一层塑料给封住，感觉像经过很多手了似的。

10、王秀梅确实不可小觑！这位来自于烟台“雪窝”、雕凿“雪城”的身手不凡之才，那些被本土雪花染化出来的美学气质和为槐树村的如雪槐香打湿而来的语言格调，真的让人有说不出的幽香、凉爽、灼人、恣肆、凄美、温婉。可否由我来生造一个词语来形容：冷嫣！

《血红雪白》就是一声向逝去年代的土地所投下的一滴感伤雪水的溯源之语，又是一首沾着殇情难混音符、大雪凋零花瓣的感伤忧郁的长篇抒情诗。北有迟子建，更有王秀梅！这就是我心中所重构的《血红雪白》意境。

意境之美，笼罩在阅读《血红雪白》的始终，并让你发出虚虚实实、真真假假的化蝶之感。因为文本时时让“雪花”的绵延联想，牵引着叙述主体的线性身体，徜徉在块状的时间冰河里，降落、回旋、递进、升起。而这又是意境之妙——它妙就妙在《血红雪白》中无处不带有雪花的滋味、雪花的曼妙、雪花的苍凉冷艳、雪花的刺眼夺目、雪花构造出的童年低矮的冒着袅袅烟气的“温暖小屋”；即便两个妙龄女主角如林雪和杨雪，也是用雪花捏出来的透明体。这更为意境之奇——它奇就奇在一个人的出身印章以及成长历练，竟然如初雪地里鸟兽犬禽们的印迹一样，直接凝结成飞舞的斧头和闪亮的冰刀，不由得与金庸笔下《雪山飞狐》的奇侠意趣发生了某些亲密关联。

11、不知道是不是我对小说抱的希望过高，当文章的实现从一个文革时的背景浓缩到4个女人的命运，而且结尾部分的情节感觉有点滥俗。毫无新意。

12、很多年是看过的书，现在拿来，仿佛又回去了那个年代，感动。

13、帮老爸买的，看了个开头，感觉还行，语言挺朴实，切合生活实际。

14、王秀梅的小说，我认为她最大的成功也就是小说文本中追求的那种寓言色彩。这是这种风格，阅读她的小说，读者能产生以小见大、歧义横生、味同橄榄、越嚼越味浓的奇妙感觉。正是凭着这种感觉，去读王秀梅苦心创作的作品，犹如步入一块供人游历品味的超越现实生活的精神高地。

15、讲述文革后期及本世纪初的4位女性的人生。读完心情很沉重。

16、书的质量很好，总觉得从中能收获很多感动

17、还可以的一本书，但比百年孤独还差点火候

18、这书没看过，但为了这个书名，我要过来给它打个一星！

张正隆老爷子的才是真正的《血红雪白》

19、开头还可以，虎头蛇尾。我本来是想买另一本血红雪白的。

20、本来是要买雪白血红，结果买错了，不过还不错

21、还是喜欢原来的名字，《大雪》。

22、那个年代的生活

23、在那样的历史和环境下，个人的坚强显得不堪一击，生命也只是活着

24、一部时代的悲剧，童年的生活在每个人的心中有着不可磨灭的烙印。

25、如果我母亲见过王秀梅，她一定会暗示我照着王秀梅的模样去找老婆。我母亲是个很好玩的人，

## 《血红雪白》

她常说，“人漂亮就漂亮一双眼睛啊”。关于人是否漂亮，我母亲还有另一个标准，她说，人不能寡薄--你们知道“寡薄”是什么意思吗？嘿！你们当然不知道，这是我们苏中一带的土话，大约意思是说瘦，干瘦的意思。我母亲的意思是，人要长得丰润点才好看。

王秀梅长着一双漂亮的眼睛，用王十月的话说，桃花眼。用超级女声的话说，这是世界级的眼睛啊。

王秀梅还挺丰润哦。

好吧。王秀梅是个好看女人。

更贴切一点说，王秀梅是那种越看越好看的女人，即所谓的“耐看”。她的五官中的每一个，都是非常标准的，找不到底漏，最重要的是，牙齿还很白很齐整，当然是没做过烤瓷的。嗯。耐看女人。

从某种角度说，王秀梅整个人都可以“耐”字来概括。这个耐字，在这里可分割成如下词汇：丰富、内敛、深邃……

王秀梅是个没人能看得透的女人。

她往往会不断给你一些错觉：以为她就是什么样的女人。其实不然。你搞不懂她。她当时所表现出来的，都是迷惑你眼睛的。她用这种方式向你说明一件事情：一个人是一本大书，只有自大的人才会认为你完全懂得了对方。

王秀梅起始给你的感觉是不存在。这是她有意的。一群人刚刚聚到一起的时候，她声音最小，表情最少，动作最不嚣张，只有她的美丽且锐利的眼睛，在观察着一切，以不变应万变。在第一天，第二天甚至以后好长时间，她一直这样隐没在人堆里，在别的女人尖叫和眉飞色舞的时候，她稳稳当当地走在路边，而我可以想象她心里的那些微笑或冷笑。

每一场聚会当然都少不了暴动。暴动来临的时候，所有喜欢尖叫的男性或女性都不可避免地成为众矢之的，这是王秀梅的人格魅力初现峥嵘的时候。这时人们突然发现，一个平和亲切不事张扬的女人，才是最可靠的朋友，她是那么的招人疼招人爱。于是人们把目光投向了她的方向，纷纷张开双手，从四面八方向她扑来，紧紧拥抱着她，亲吻她的脸和嘴唇，以向她表达并不见得真诚的友情或爱情。

突然成为世界中心的王秀梅发出一些声音了，做出一些表情，这是做人的必须。她把自己从人堆中拨出来，动作很小，尽量不使自己推挡的动作伤到众人的皮毛。她微笑着说，好的好的，你们都乖啦。她并没有表态，她只是说“你们乖啦”。这就是她的耐人寻味之处。

作为一个对世事通灵的女人，她懂得人际关系中表像与真相常存在错位，所以她只说，“你们乖啦”，她是机智的。她的机智没有使人们觉得她虚伪，但却使人误以为她这个人太老实了，不好玩。

是的，当暴动到了一定程度的时候，人们普遍接受了暴动存在的必要性，这时聚会突然变得可爱起来，那些尖叫的男性和女性重新成为世界中心，尽管这时他们的中心地位已经有了明确的归类：被唾弃或被垂爱。到了这个时候，围堵王秀梅的人群慢慢散开，王秀梅重新变成在路边行走的人，但局势显然已经有实质性的改变，每个人经过王秀梅身边的时候，都会亲切地和她说上两句家常话，真诚地把她当成自己的姐姐或妹妹。

因为被当成了自家人，王秀梅难免会遭到批评。有人会直截了当地告诉她太不懂得去引人注目了。王秀梅这时会借用尖叫女人常用的表情和语气反击道，“我很疯狂的”，“你小看我了哦”，咯咯咯。她不停地笑。花枝乱颤。她这时的姿态相当妖艳，相当疯狂，有点神经质，很有些俯瞰众生的傲相，恰似舞台上的梅艳芳，生活中的张国荣。

你须明白她并不是激动得乱了方寸，她仅仅是提醒你：做人要像她一样对别人高看一眼。她只是提醒你一下，至于她是个什么样的人，这对你来说永远是个谜，你不要妄图真正去弄懂她。人们没怎么听她的解释，她也不以为意。聚会该散场了，许多人心里充满离别的感伤，默默垂泪。王秀梅心里自然也充满离愁别绪，但她一直在微笑。许多人都来和她合影了哦。她来者不拒，坐在大家中间，成为永恒相册中最温婉的主角。然后她拍拍大家的脸说，乖啦别哭，我们还会再见。说完她跟着那双她穿习惯了的运动鞋上了火车，在火车上，她闭上眼睛，等待未来漫长的时间人们对她的回味，包括一个叫王棵的男人一篇自以为是的王锈霉印象记。

我看到王秀梅第一眼的时候，就觉得她在某个方面像我；就像我第一次在网上遇到王十月的时候，觉得他像我；就像第一次我在北京街头看到徐东的时候，也觉得他像我。因为某种不可言传的心灵相通，我是那么喜欢去和王秀梅套近乎。我告诉她她长得像我们校花。这是真事。千真万确。我赌咒发誓

## 《血红雪白》

不是奉承她。可她到现在都不相信。可能她心里已经相信了，只是口头上作一些必要的谦虚而已。略。

26、面对命运、磨难和孤单，我们的回答是生活

27、同样的名字 我才发现这本不是我想要的。。。。

很鄙视这种叫一样名字的书

客观的说 内容感觉很做作

没有什么深刻的那种能引起我感触的感觉

就是发生在那个年代一段烂俗的故事

28、突然就想起云图里的那句话，our lives are not our own, from born to death we are bond to others

29、看到这首摘自悲壮的知青战歌：‘告别了妈妈，再见吧家乡，金色的学生时代已转入青春史册，一去不复返。啊，未来的道路多么艰难，曲折又漫长，生活的脚印深浅在偏僻的异乡。告别了你呀，亲爱的姑娘，揩干了你的泪水，洗掉心中忧愁，洗掉悲伤。啊，心中的人儿告别去远方，离开了家乡，爱情的星辰永远放射光芒。寂寞的往情，何处无知音，昔日的友情，而今各奔前程，各自一方。啊，别离的情景历历在目，怎能不伤心，相逢奔向那自由之路。……这首歌到底有几段，我也不记得了，只听大哥们大姐们当时使劲唱，还热泪盈眶唱，我也喜欢这些词句。

知青文学里有好多伤感的描写，也有豪迈的；我理解伤感的喜欢豪迈的，自己没成为知青也是我的遗憾事。书里面的故事让我觉得亲切自然，虽然伤感，也值得回味。

杨雪和林雪这两个小女孩在那个年代，因为母亲的环境不同，命运也绝然不同，走的道路各不一样，我比较喜欢林雪，她是那个时代产出的正品。

30、婚姻的影响太大，不过值得一读

31、情感的纠葛，人性的挣扎，百看不厌。贾特命运的转变，情感的压抑，令人唏嘘暗叹。你们是受摧残的一代，而我们是受波及的一代。这就是知青与他们后代的关系

32、了解内战的较好素材，了解林统帅的一个渠道

33、服务非常好，速度挺快的！

34、春节期间看得小说，此为其中之一。

1、王秀梅端的厉害。这厉害就在于她专营造境的文字功夫，而这功夫如今可不多见，却总为人所赏识。如同中国诗、乐、画一般，王秀梅造境的功夫就潜藏、弥散于小说《血红雪白》的文字空间中，处处可见，更字字珠玑；冰清玉洁，又仿佛雕像。如果你读过《雪国》，那你应忘不了川端那郑板桥画雪竹式的妙法。至若土耳其人帕慕克的《雪》，也让雪的化身闪现于正文字里行间。卡夫卡《城堡》中的K在村庄里行走时，那厚得把门堵住的积雪，简直让人感觉魔域一般。真是美妙绝伦之极！如果稍微对《水浒传》略有印象的话，那么我们可否如金圣叹一般，作出如此结论：“林冲雪夜上梁山”这一章节中，最奇妙之处就是施耐庵对于“雪”的点染营造功夫；同样的是王秀梅《血红雪白》不仅接续了这种笔法，且与之相比有过之而无不及，她更将情感与记忆的所有元素都释放了出来，直接变成了漫天飞雪。的确，说到雪，烟台人大都深有体会——烟台嘛，就是一个“雪国”，一个大名鼎鼎的北方“雪窝”。所以，你读王秀梅的《血红雪白》时，怎么也摆脱不了你脑子里纷纷扬扬的雪花，以及由雪一样的文字所构造的人间幻境。——我想到了1992年代在烟台的浪漫时光。这就要进入本文所指的《血红雪白》意境了。而见到这个题目，其实你已经进入了这个文本，进入了烟台的地缘空间，也进入了1970年代生人的童年记忆和成长经验中，并领悟到缠绕于1979和1987这两个特定年份内的诸多缱绻与绝决。但这些琐碎的材料，都被那大雪给点染、包裹得玲珑剔透，淋漓尽致，莽莽苍苍得竟让你迷失了方向。在惶惑的年代和迷思的仙境中，焉得不发出那岁月如斯的莫名慨叹？！王秀梅确实不可小觑！这位来自于烟台“雪窝”、雕凿“雪城”的身手不凡之才，那些被本土雪花染化出来的美学气质和为槐树村的如雪槐香打湿而来的语言格调，真的让人有说不出的幽香、凉爽、灼人、恣肆、凄美、温婉。可否由我来生造一个词语来形容：冷嫣！《血红雪白》就是一声向逝去年代的土地所投下的一滴感伤雪水的溯源之语，又是一首沾着殇情难混音符、大雪凋零花瓣的感伤忧郁的长篇抒情诗。北有迟子建，更有王秀梅！这就是我心中所重构的《血红雪白》意境。意境之美，笼罩在阅读《血红雪白》的始终，并让你发出虚虚实实、真真假假的化蝶之感。因为文本时时让“雪花”的绵延联想，牵引着叙述主体的线性身体，徜徉在块状的时间冰河里，降落、回旋、递进、升起。而这又是意境之妙——它妙就妙在《血红雪白》中无处不带有雪花的滋味、雪花的曼妙、雪花的苍凉冷艳、雪花的刺眼夺目、雪花构造出的童年低矮的冒着袅袅烟气的“温暖小屋”；即便两个妙龄女主角如林雪和杨雪，也是用雪花捏出来的透明体。这更为意境之奇——它奇就奇在一个人的出身印章以及成长历练，竟然如初雪地里鸟兽犬禽们的印迹一样，直接凝结成飞舞的斧头和闪亮的冰刀，不由得与金庸笔下《雪山飞狐》的奇侠意趣发生了某些亲密关联。意境，是《血红雪白》的美学况味。而梦境则是其塑形技法。小说从“失忆”开始，到“失忆”结束，这俨然是吊诡的反讽手法，其真实意旨在于叙述人和作者一并在“追忆似水华年”，承受并历练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与重。随着时间大幕缓缓地拉开，伴着空间雪景的窗帘悠悠敞露，那些个“伤痕即景、暴力奇观”（王德威语），也就绰约地浮现出来。这是王秀梅仿“梦境”小说手法的再度尝试。1987年，槐树乡初级中学的校舍很陈旧，好一点的房子被用做了教室和教研室。那年雪多，在我的记忆里，夜里时常会有雪花细细地从门缝里飘进来，飘落在我睡梦中的脸上。我喜欢在这样简陋的宿舍里拥有自己的45公分，尽管它很窄小，以至于我睡觉时养成了整夜不翻身的习惯。夜里我能够听到落雪的声音，嘈嘈切切的，从门缝外面渗进来，渗进我的梦里。略有知觉的人应明白，人最神秘的感知就在睡梦中体现，此时呼吸与心跳，听着指针的沙声，与窗外的风声、树叶声相互半生；但随着雪莅临于记忆空间，其它天籁之音也被吞噬遮蔽了。惟有雪花的簌簌呓语，成为梦幻中最美妙的摇篮曲。王秀梅此处的描述，倏忽间就打开了想象界的梦幻阀门，令人有身临其境之感。《血红雪白》更注重灵境的点化。这种点化能力，自然来自于文本自身的象征体基座和超自然的虚化笔法。前者已然表明，本文叙述人林雪包含着真实作者的构思意旨，不过源自一场语言的大雪生成过程而已——这场大雪从1979年的槐树公社开始，一直下到记忆恢复之时为止：1979年春节，槐树公社下了一场大雪，那天，不只我一人听到了下雪的声音，杨雪也听到了。杨雪说，以前我说我听到了，都是骗你的，但今天我真的听到了。为什么我们的名字都叫雪呢？杨雪仰着头，好像是在问天。我喜欢林雪这个名字，因为我喜欢雪，我能听到下雪的声音，那是我记忆里比任何音乐都动听的声音。所谓“记忆恢复”，其实不过指谓着心灵世界落回现实原点和尘俗轨道中来，并逐渐沾染上岁月尘垢的斑点，使得二雪（林雪和杨雪）不再如昨日一般“皎洁无瑕清玉壶”。而“失忆”，恰是对大雪之下美丽生命飞翔和舞蹈的深切捕捉和对逐渐逝去时光的原乡体验。此时的“失忆”，与其说是“失去”，而毋宁说是执著地挖掘、持衡地捕捉、偏颇地痴迷，由此而营构“

## 《血红雪白》

残雪”般的“心灵的城堡”。往事越是包含创伤体验，亦愈加令附庸于世俗者所固着、沉溺。就此而言，《血红雪白》不啻是一个自恋症患者为疗救伤痕经验而编缀成的病历文本。这恰是王秀梅小说最令人称道的一种极具先锋性的自省意识和反思精神。至于超自然的虚化手法，我想如上所述中，即已经包含了这一点，比如意境的营造这一特点，本身就来自于虚实结合的传统造境手法。而《血红雪白》中处处能以雪花为意象，使之挥洒旋舞于记忆时空中，如同叙述主体暨失（回）忆主体的片言只语一样，蹁跹成雪花的虚拟样式，令人感到灵气生动，思绪飘摇。《百年孤独》中最忘不了的就是开头中“冰块烫手”所带来的陌生意味。其实雪花同样具有透心凉的滚烫感。这是感知域的真切悖谬体验。被雪花包裹的女性心灵，从那被烫伤的手指缝里，以蘸着体温的语词，将那些融化的雪水，重新捏合归拢起来，再吹成曼舞的雪花，形成记忆丛中如鲁迅《雪》所描述的那个不朽精魂和70一代人吟咏着《塞北的雪》时的那份精神丝缕。但这些不朽精魂和精神丝缕，只能柔软地体恤着那些带有创伤体验的人。她们与其拥有一颗被冷漠创伤的幻灭绝尘之心，而毋宁说是拥有一份用温暖来融化冻结记忆的自我救赎意识。

2、王秀梅的长篇小说《血红雪白》展示了两代母女四个女人的命运沉浮。张惠和林雪、王小雅和杨雪各自是一对母女，文本叙述的就是四个美丽的女人在面对无望的命运时所做的抗争以及抗争失败后的无奈。无论是思想禁锢的“文革”时期还是个性意识充分张扬的现时代，无论是相对封闭落后的槐花洲还是在现代化程度较高的大城市，无论是悲壮地以死抗争还是对现实的妥协苟活，在时间、历史以及命运的摆布面前，个人的理想、愿望以及对爱情的执著总是显得那样脆弱而无助，作者用她那略带理性和充满质感的语言给我们描绘出美丽是如何凋谢的。文本的核心就是抗争，恰是在面对这无望的现实所做的抗争过程中，我们看到了人性的坚忍和美丽，看到了几个不同个性的女人在各自的人生舞台上所做的属于她们自己的精彩表演。故事涉及的时间段从“文革”后期到当下社会共三四十年，但文本不是对这三四十年的连贯叙述，而是截取了母亲的插队时期、“我”的少女时期和成人时期三个阶段集中讲述。第一部分讲述的是张惠和王小雅在槐花洲插队时期的遭遇。当红色政治激情武装了全国每个公民的头脑的时候，张惠和王小雅这两个美丽单纯的少女不甘落后，她们携手来到了槐花洲，希望在这一片广阔的土地上能够实现她们的宏大理想。然而哪怕历史犯一个小小的错误，落实到小人物身上就是命运的毁灭性打击。槐花洲是一个充满了罪恶污垢的地方，村民是龌龊的，干部是卑鄙的，林宝山和杨根茂用阴谋占有了她们的身体，让这两个少女澎湃的激情迅速冷却下来。恰恰就在面对丑陋的现实方面，张惠和王小雅表现出了截然不同的反抗方式。张惠对现实始终采取了一种不妥协的态度，由此我们看到了张惠的圣洁、坚忍和纯粹。她虽然已经结婚，但和部队上的贾特保持着深沉的恋爱关系，这成为她困苦生活中的唯一希望和慰藉，并且俩人寄希望于高考来实现命运的好转。但残酷的现实粉碎了他们的梦想。为高考，她要离婚，离婚未果，她不得不放弃自己的理想；为了成全贾特，她作出了巨大的牺牲，当林宝山拿着足以毁灭贾特前途的所谓证据时，张惠委曲求全，忍辱负重，违心地沦为林宝山的性奴隶。对这样一个宁为玉碎、不为瓦全的女子来说，付出这样的代价简直就是毁灭性的，但是张惠忍了下来，并且不让自己的女儿告诉贾特，作为一个女性的牺牲精神在这里表现到了极致。她对贾特的爱情是真正的无私的，她对贾特的奉献是完全的，无与伦比的。这或许也是贾特对张惠一生都难以忘怀的根本原因。她的牺牲终于有了回报，贾特如愿以偿地考上了军校，离开了槐花洲，对于张惠，这是幸运，但同时更是不幸。看到自己倾心相爱的人能够实现自己的理想当然是一件令人欣慰的事情，但这件事给她带来的更多的是不幸，贾特的离开带走了张惠的全部的精神支撑，她非常清楚自己从此与贾特天各一方，永难相见，这样一段爱情也就因此而告终。这样一种后果对这个深处绝境中的女子来说是难以想象的。她曾经试图通过接近与贾特有关的事物，如刘班长、部队战士，来延续一下自己的希望，但是都遭到了无情的拒绝。部队突然间的神秘消失，使张惠彻底陷入了无望，她逐渐地枯萎、凋零，最后以一种决绝的姿态将自己冻死在贾特曾经工作过的山洞里，以死来反抗这个无望而肮脏的现实，维护了一个女人的纯洁和坚贞。她成为一座雕塑，一个平凡人可望而不可及的精神偶像，“张惠是一个特别的、喜欢用消毒水的、过分纯洁和干净的女人”。王小雅用形象的语言对张惠作了极为中肯的评价。当我们抱着欣赏和崇敬的态度来对张惠大加赞扬的时候，这绝不意味着我们就可以轻松地站在道义的立场上来对王小雅横加指责。她和张惠由无话不谈的密友转变为势同水火的仇敌，表层理由是王小雅用迎合镇干部的手段谋得了镇广播员的职位。但这并不能说明实质性的问题，因为张惠在医院的药房管理员的工作也一样清闲自在，这里边的深层原因就是王小雅在面对现实的时候采取了一种和张惠不同的斗争策略，使她们之间的友谊出现了裂痕。实质上她们俩的大方向是一致的，在离开槐花洲，帮助对方获得各自理想的爱情方面，她们保持了高度的默契

## 《血红雪白》

。但是在回到槐花洲后她们却各自为政，并且张惠明显地对王小雅表示了鄙夷的态度。王小雅的反抗方式就是“苟活”，因为怕血，不想去医院，她屈从于镇干部的权力，任他在自己身上发泄兽欲，后来又委身于光头得过且过，但我们不能由此就妄下结论指责她淫荡堕落、厚颜无耻。她同样有自己的理想追求，可是在那个她深深喜欢的手风琴伴奏员在给她留下了一个孩子而悄无声息地溜之大吉后，她就对现实、对爱情、对男人丧失了全部的想象，对槐花洲这个污秽之地采取了认同的态度。她也曾经用假想的方式在想象中将自己目前的丈夫置换为思念中的恋人，由此来得到稍微的慰藉，但结果就像在麻醉药药效消失之后带来的疼痛，越发地无奈和凄楚。用她自己的话说就是：“我很佩服张惠，她可以为了幻灭而义无反顾地去死，我不行，我只能苟活着。”“我们16岁就去了槐花洲，什么也不懂，什么也无法预料，我们受到的都是意外和伤害，我们自己的生活都一团糟，根本没有精力给你们一个健康的精神环境。”但生活并没有因为她的妥协就给她以额外的照顾，相反，她同样遭到了接二连三的打击，自己的女儿遭到光头的强暴她只能听之任之，这在一定程度上是她引狼入室的结果，并直接导致了杨雪的自暴自弃，造成了母女之间的敌对状态。她自己也陷入举目无亲的境地，只能任人摆布，发配到外乡被闲置起来。如果说张惠是一块无瑕的美玉，宁可粉身碎骨也不容许自身有一点点被玷污，如同一只雄鹰，看到现实无法挽回后就义无反顾地悲壮地以死抗争；那么王小雅就是一粒种子、一棵小草，在被飓风胁裹着来到异域他乡，只好无可奈何地生根发芽，任风吹雨打并最终悄无声息地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作家用充满沉思而悲悯的笔触为我们展示了两个美丽的女人如何抗争，又如何遭到丑陋现实的吞吃，留给我们的是深深的震惊和遗憾。而到了下一代，林雪和杨雪，实际上她们是她俩各自母亲的延续，林雪在母亲死后，执拗地按照自己的意志生长。她发奋学习，目的是考上重点高中，考上大学，离开槐花洲，成为一名作家，完成母亲的夙愿。她的生活在一定程度上遗传了母亲的命运轨迹，这主要表现在感情上，她始终除不掉贾特的影子。其实她早在童年时期，在潜意识中就已经将贾特视为自己的父亲，而父亲林宝山在她心中只是一个陌生人，一个只知道折磨母亲张惠的恶棍，所以我们在林雪的叙述中看到的就是林宝山如何的丑陋、龌龊、愚蠢和凶狠，安排他后来成为残废、失去记忆，最终在母亲张惠去世的山洞中迷失，在意念中替母亲完成了复仇。而对贾特，却从来不惜溢美之词，尽管母亲与贾特的交往在传统伦理看来是不道德的，但这些教条根本就不能影响一个儿童的审美眼光。在林雪眼中，贾特从外表到谈吐，从才艺到品德都无可挑剔，甚至在二十多年以后见到贾特时，尽管此时的贾特在事实上已经是一名血债累累的杀人魔王，但在林雪的眼中，贾特更加成熟，有风度，思虑周密，用情专一。即使“我”这个“挑剔的女人”也无可救药地爱上了他，而再回想此前的体育老师江风，他只是贾特的一个影子，与美院男生交往时念念不忘的还是贾特。虽然在理智上清楚地意识到自己将来是要嫁给李天亮的，可是心中还是有贾特这根线牵动着，贾特成为“我”生命中剪不断理还乱的结。在这方面上，林雪明显表现出与自己母亲张惠的一脉相承，爱得专一，爱得纯粹。但是母女二人的命运在这里显出了宿命般的类似，贾特始终拒绝着林雪，对她保持着一种长辈的身份，直到最终被枪决，至此这样一段明媚的忧伤也就被迫画上了不够圆满的句号，林雪的追求也就陷入了绝境，她认同了现实，和李天亮结了婚，这里面有着多少无奈和感伤，或许只有当事人自己能够说清楚。与林雪的坚定、执著相比，杨雪仿佛活得要洒脱轻松得多。她同样遗传了母亲的美丽，年纪轻轻就成为“槐花洲中学里最漂亮的女生”，她也有情窦初开的少女时代，同样对自己的爱情充满甜蜜的向往，但生活给这个毫无准备的少女以猝不及防的打击，光头的强暴使她早早地丧失了对生活的全部热情，她以冷漠的方式离开了自己喜欢的邹明，但这并不是通常意义上的见异思迁移情别恋，恰恰相反，她是怀着不再纯洁的愧疚而选择了逃避，她的这种行为实质上是对自己爱情理想的呵护和对自己夭折的初恋的一种告别和哀悼。此后，她一去不复返，用身体与这个丑陋而无可奈何的现实对抗，她仇恨自己的母亲，将母亲搞得身心俱疲；她懂得了用自己的身体和光头做交易达到离开此地的目的，当光头想抽身而退时她又用看似无耻的方式将他的异想天开断送得无影无踪，逼得光头觉得生活无望而自杀。成人后，她依然沿袭了自己的做法，利用男人，同时也被男人利用，虽然最后侥幸全身而退，但在这胜利的背后，掩饰不住的是对男人的失望和对温情的渴求。正如她自己所言：“这个世界上有这样一种女人，她无论多美多能干，就是没有男人缘，她碰不上一个好男人，一生都形影相吊，我就是这种类型的女人。”杨雪和林雪对男人采用了不同的策略，一个固守自己的爱情理想，为了自己的追求奋不顾身，而另一个则干脆放逐理想，同丑陋的现实苟合来发泄自己的失望，但是生活没有偏爱他们中的任何一个，两个女人内心深处留下的伤疤是任谁也无法抚平的。整个文本是在一种回忆性的叙述语调中完成的，用“我”的所见所闻来统摄全篇。尤其是第一部分，在“我”的目力所及范围内，为我们展开了两个世界：林雪所处的儿童世界和她眼中所看到的成人世界。

## 《血红雪白》

第一部分中儿童视角的运用尤为巧妙，用儿童的眼光来看成人世界，一切都变得陌生而神奇，用儿童这颗不谙世事的头颅来思考成人世界，也就避免了站在某种褊狭的道德立场上来对成人世界的种种现象指手画脚，同时，由于儿童对成人世界的不甚了解，通过她们的眼睛所观察到的成人世界就不可避免地不够完整和统一。这个不统一的世界恰恰给读者带来了一种阅读的挑战，我们从儿童的不连贯的叙述中，经过自己的思索和创造还原了一个真实的成人世界，这个儿童像一个精灵，在看似懵懂无知的走动中引领我们洞悉了槐花洲这几个成人之间的幽微复杂的关系。通过林雪无意中的窥视，我们知道了王小雅对镇干部的屈从，还是通过林雪在王小雅和张惠之间的奔走，我们得知了她们俩之间的“又联合又斗争”的奇妙关系。林雪的眼睛和耳朵还见证了林宝山对张惠从精神到肉体的折磨，林雪所看到的只是张惠的日渐衰颓的外表，而作为读者的我们却可以洞悉一个有理想有追求的女性面对无望的现实时内心所遭受到的煎熬之惨状。体会她那种日益悲凉而浓重的幻灭感，这些都是儿童视角的间离所给我们带来的阅读上近似于“解密”的快感。而林雪和杨雪两个儿童之间的对话则产生了类似于电影话外音的作用，通过她俩之间的对话我们得知了张惠和王小雅之间曾经有过的亲密无间的关系以及现在势同水火的状况，她们的疑问还嘲笑了林宝山的愚蠢：“难道只有棉衣可以藏东西，别的衣服就不能藏东西？”再就是，故事中的林雪和杨雪虽然是两个未成年人，但是她们俩实际上是张惠和王小雅在槐花洲唯一可以信赖的人，在两位母亲的眼中她们不仅仅是自己唯一的亲人，更是唯一一个可以分担自己内心苦楚的倾诉对象，我们借助这个儿童对母亲倾诉的转述，知道了两个美丽的女性在一个苍白的现实中的无助和孤独，以及在挣扎无效后的绝望和悲愤。同时作品的前两部分是以“我”的回忆性笔触娓娓道来，这种回忆性做法使得叙述者在描述以往的事件时不是歇斯底里的控诉、一任情感的泛滥，而是具备了某种必要的节制和理性，它去掉了其他的枝枝蔓蔓零七碎八，将母女两代人的命运浮沉凸显出来。这样我们读到的文本就像一条小河一样虽然流淌缓慢却充满了潜在的力量，这股力量来势虽缓却无法抵挡，它借助于纯粹流畅的语言直抵我们的灵魂深处，让我们在看了故事之后内心深处受到的震颤久久无法平息。与此相类似的是文本中还采用一种时空交错的叙述，已经成人的“我”以一种历史的理性来看待二十多年前的母亲那一代人的生活。这样叙述者一方面可以回到童年视角来叙述当事人在过去的所作所为，另一方面叙述者又可以站到现时高地上来重新审视那一段荒诞的历史以及小人物在这一段历史中所遭受的创伤。尤其是第一部分最后一章，交代了母亲所处的时代已经是知青上山下乡运动的尾声，而小贾叔叔所在部队的撤退则纯粹是历史上一次小小的偶然事件，我们就禁不住为主人公的命运感到扼腕长叹，也为历史的无情和残酷而愤慨，只要它稍稍转一个弯，竟然会有那么多的人为此付出惨重的代价，到此我们也就明白了林雪所说的“时间和历史”成为一直缠绕她的问题的原因。文本中还布满了各种具有象征意味的意象，如林雪脸上那道疤痕是张惠报复林宝山适得其反的后果，它是女人对男人仇恨的产物，但这仇恨却又给自己带来了伤害。张惠用来砍杀林宝山的斧头、贾特送给林雪的精致小巧的厨刀也具有类似的作用，本意用来自卫，但在自卫的同时伤害更深的往往是自己。“我”对父亲的失语预示了自己以后面对男人时的回避态度。但文本中最重要、出现最多的还是“雪”，雪是贯穿文本始终的意象，作品的题目就是“大雪”，而两位主人公出生的那天也是天降大雪，这就注定了雪成为林雪生命中无法抹去的情结。雪是寒冷的，尽管我们冷静地坐下来细看一下整篇故事，不仅仅写到了冬季，其他三个季节的描写也不在少数，可是在阅读文本的过程中，我们还是不由自主地感觉到某种寒意浸透全篇。雪首先是寒冷的产物，正是由于“雪”这个意象在文本中反复出现，我们感受到了主人公生活的无望和凄凉，雪的出现往往伴随着主人公将遭到厄运。张惠和王小雅中了林宝山和杨根茂的阴谋是在一个雪夜，母亲的离开也是以一种悲壮的雕塑般的姿态屹立在冰天雪地中，母亲死后“我”离开王小雅的家无助地寄居在学校的宿舍通铺上时外面的大雪也是纷纷扬扬。是雪陪衬了这些美丽的女人苍凉的命运，也暗示了她们最终将悄无声息地从这个世界上消失的无奈。“雪”也同样在某种程度上满足了我们向这个丑恶现实复仇的愿望。林宝山当然是在大雪中走失的，光头也是在一个雪天出了车祸横死郊外。雪当然还是寄托了女人们对自己所钟爱的男人的思恋，张惠对贾特思恋的方式就是“小贾叔叔那里怎么不下雪呢”，贾特的最终被捕恰恰也在一个雪天，在这里雪成了情人之间心灵交流的通道，雪使得主人公无望的感情有所依附而增加了一丝圣洁的意味。而文本中最后一次出现的“雪”的意象却是红色的雪，当雪染上了血的颜色，就增添了疼痛和凄艳，这几个美丽的女人为了自己的情感奋不顾身地挣扎，构成了在这个无望的现实中的一道明媚而婉丽的忧伤，这忧伤令人叹息，让人回味。雪最根本的意象当然是纯洁，张惠是为了维护自己的纯洁义无反顾地去死，林雪为了维护自己爱情的纯洁多年来也是苦苦等待，虽然王小雅和杨雪母女的做法看起来与纯洁背道而驰，但她们是在自己纯洁的理想遭到现实的无情摧残后而采取的对现实

## 《血红雪白》

的一种报复和反抗，内心深处对纯洁的追求当然是不言而喻的，这也许就是杨雪虽然和众多男人保持着关系但是决不和他们结婚的原因。但雪花最终要溶入大地，这些美丽的女人还是要无可奈何地消失，美的逝去总令人扼腕。作者用她充满诗意的笔触为我们展示了这几个女人在情感之路上奔走的轨迹，令人荡气回肠，欷歔不已。文 / 刘虎波

3、这是我第一次认认真真读完一本小说，并且感触很深。这也是在我极度郁闷的情况下读的一本书，那个时间，是我从一个无知的人到开始思考一些不着边际的问题的开始，比如：人生的意义？爱情是什么？经历了7年的感情的结束，紧接着一个只维系了两个月的爱情，如果算是爱情的话。我很纠结，陷入其中无法自拔，也不想自拔。那种状态，低落到极点，放佛在黑暗的深谷中徘徊。让自己坚持不倒下的办法就是不断的给自己暗示：没关系，熬过去就好了，坚强，坚强.....！这本书其实很简单。对我影响最大的，就是人生的际遇和人为什么会变成现在这样。以前的我，沉浸在自我的判断中，以自我的价值观去评判周遭的一切，我纠结于一个个为什么。在这本书里面，我看到了人性，看到了人生经历对人的影响，看到了价值观的转变，看到了自己一直以为的对与错。书读完之后，我淡然了许多，我开始理解为什么C跟我说，懂得理解别人，然后自己理解自己。我开始坦然面对自己遇到的一切，调整自己的心态，全心扑到工作上，相信自己能得到自己想要的，只要不断的努力。

# 《血红雪白》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